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

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三次会议资料和通知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4 人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4 人。会议由独立董事李晓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会议表决合法有效。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的议案》。

1.根据公司的汇报和提供的资料，我们认为，受市场供需变化、产品结构调整等多方面因素影响，公司 2026 年总体关联交易发生额比原预计额减少，属于正常的市场行为，未发生关联交易重大变化情况。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，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2. 公司预计的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，相关预计额度是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业务情况进行的合理预测，且该类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

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。交易遵循“客观公正、平等自愿”的原则，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，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独立董事：王占山、荆杰泰、孙高飞、李晓

2026 年 11 月 28 日